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一、公司概况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南京市信托投资公司，成立于1992年，2010年经中国银行银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实施增资重组并更名。公司控股股东为国资全资设立的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引入国际著名的金融信托机构——三井住友信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国内知名企业等多家战略投资者，注册资本6亿元人民币。2013年注册资本增至12亿元人民币。

成立三年来，公司累计实现利税总额5.3亿元，为初始投入的106%。2013年，公司ROE达到23%，在68家信托公司中名列第21位。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1.55%，在公布该数据的55家信托公司中排名第7。产品综合收益率跻身行业前十。强劲的发展势头和良好的业绩表现赢得了客户、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荣获“诚信托·成长优秀奖奖”、“2013年度最具区域影响力信托公司”、“2013年度最佳理财服务奖”等多项业内大奖。

二、紫金信托责任理念

“责任”是紫金信托文化理念的根基。作为一家有责任感的企业，是紫金信托一直以来的行为方向。公司积极响应中国银监会、信托业协会倡导的“诚信托付”责任理念，以“诚”为本，以“信”为基，秉承“责任·专业·开放·分享”的企业文化，在严格履行受托人职责的同时，将社会责任理念和要求融入公司发展过程中。

作为客户的伙伴，我们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和服务创新，致力于实现客户财富增值和生活品质双重提升。

作为员工的家园，我们通过打造员工职业成长通道，营造良好工作环境，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作为扎根地方的企业，我们发挥信托制度优势，助力地方经济发展。

作为社会的成员，我们积极回馈社会，创新建立省内首例公益信托计划“紫金·厚德”，成功运行多年，专责救助困难家庭大病儿童。

三、深化全面风险管理，守法合规健康发展

（一）巩固完善法人治理

创建之初，紫金信托就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和金融行业监管要求，建立起与国际接轨、符合现代企业制度需要、合观、分权、制衡的治理结构。目前，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信托委员会三大委员会，并直接领导稽核审计部。监事会现有监事3名，其中外部监事1名，职工监事1名。

公司“三会一层”运作规范，决策边界和程序明晰，各司其职，保持相互之间的独立、制衡和协调。从制度上、程序上和操作上有效保障了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与高效运行。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科学决策，报告期内共召开股东会会议2次，董事会会议8次，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会议11次，监事会会议2次，审议议案内容涵盖战略发展、增资扩股、组织架构、高管聘任、业务拓展、全面风险管理、企业社会责任等一系列对公司持续经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的重大事项。

（二）全面提升风险管控

2013年，公司从组织保障、制度建设、评估问责等三方面持续加强风控体系建设，风险控制手段日趋成熟、综合、与市场变化动态接轨，形成了主动发现和干预机制，较好地控制了风险敞口头度。

第一，继续推进风险控制组织建设。在原有的“三层四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机制，加大内部稽核审计力度。同时，充分发挥外部专家的智库作用，建设分行业的专家库，提高信托业务评审委员会和固有业务评审委员会对特定行业、专业领域风险的判断能力。

第二，继续强化风险控制制度建设。公司采取了“业务与制度同步，执行与优化并重”的策略，进一步细化风险管理制度，建立风险识别、判断、预警、应对、后评估的全项操作细则，对重点业务和重点项目出台针对性的风控指引，实现风险控制全覆盖、全流程、标准化、制度化，保证业务开展有序。

第三，加大风险管理问责力度。公司实行信托经理终身责任制，并采取了权责明确的绩效考核机制，对全体员工实行薪酬递延支付，在考核过程中针对风险控制设置专项否决指标，进一步强化全员责任意识、深化责任落实。充分发挥稽核审计在项目中的风控作用，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严格问责。真正做到事前、事中、事后全程把控，有效防范风险。

自成立以来，公司信托财产全部安全受托，所有信托计划均按合同约定按期兑付，收益良好，无一笔违约出现。

（三）依法合规诚信经营

公司坚持合规稳健经营，维护客户利益，为社会提供安全、优质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第一，合规制度及流程规范化。2013年，公司汇编颁布了《制度手册》，并相继出台和完善了《合同面签和抵押质管理办法》、《操作风险报告制度》、《信托(固有业务合同评价规则》等规定，优化了信托受益权转让、信托推介材料审核、法律文件用印等表单流程。内控制度更加规范，内控流程不断完善。

第二，合规培训、检查与问责常态化。公司定期对员工进行合规文化理念、流程制度、风险案例、业务技能等方面的专题培训，并通过发布法律指引、风险提示等方式全方位传递合法合规的经营理念。按季度对合规风险进行评价打分，并将结果与年终绩效考核挂钩，更有效促进全体员工树立合规意识，促进公司审慎合规经营。

第三，积极有效开展反洗钱工作。2013年，公司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创新工作机制，细化了客户风险等级划分制度，并先后开展了案防宣传月和反洗钱宣传月等活动。全年未发现一笔可疑交易。

截至2013年年末，公司已连续多年保持违法案件零案发生率。

四、发挥信托制度优势，共同实现公益理想

（一）开创公益救助新模式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公益事业已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关注。作为一家专业的金融机构，紫金信托始终将服务大众、回馈社会作为公司应尽的社会责任。在为股东和投资人获取利益的同时，积极致力于公益信托产品的创新，努力搭建连接社会与公益事业之间的桥梁和纽带。

“紫金信托”“厚德系列”大病儿童救助信托项目

随着紫金信托“厚德系列”大病儿童救助信托项目是紫金信托根据特殊困难家庭的实际需求量身设计的信托产品。该产品以捐助、救助困难家庭中罹患重大疾病儿童作为信托目的，将信托模式引入社会公益事业，充分发挥信托专款专用、封闭管理、信息披露平台制度优势，让每一分善款都用到实处，汇聚各方力量扶危助困、帮扶大病儿童。

报告期内，“紫金·厚德2号公益信托计划”已按合同约定如期清算结束。该信托计划得到了监管部门、民政部门的一致认同，并与南京市儿童医院、南京市慈善总会成功合作，共募集信托资金约100万元，来自54名捐赠人，救助40名困难家庭大病儿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担任信托资金保管人，锦天律师事务所律师担任信托法律顾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分所担任公益事业管理机构和信托监察人。信托行业严谨的信息披露要求和多方监管的机制，保障了公益资金管理、使用的透明和规范。“厚德·2号”的成功发行不仅对公司在公益信托领域树立品牌标杆、形成紫金特色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也有力的促进了社会公益事业的发展。

报告期内，“紫金·厚德3号”公益信托计划在前期基础上也已推出，首期募集资金74万元，来自75位捐赠人，并将在存续期内持续开放，接受更多捐赠。

公司将继续拓展向各慈善基金会的合作领域，深入研发慈善与金融相结合的信托计划，积极发挥自身优势践行公益，并引导更多的社会资源参与，为公益事业贡献力量。

（二）践行公益慈善更主动

公司积极组织员工参与爱心捐赠、志愿者活动和贫困地区对口扶贫等公益活动，关注社会弱势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为救助四川芦山地震灾区捐款20万元，组织员工结对帮扶

南京市高淳区低收入农户，并分别探望、慰问了南京市高淳区社会福利院的380多名“三无”儿童以及紫金·厚德系列公益信托救助的大病儿童。公司员工在这些活动中深受触动与教育，责任意识更加深入人心。

五、持续升级服务质量，致力推进财富管理

良好的客户体验是紫金信托的不懈追求。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探索服务升级、创新服务模式，量身定制个性化的产品和服务，让客户获得方便快捷的业务体验和温馨舒适的服务感受。

（一）拓展投资渠道，创新产品服务

紫金信托根据不同流动性要求、收益期望等，为投资人提供丰富多样的信托投资产品和量体裁衣式的财富管理服务。公司形成了“紫金·资金”、“紫金·汇盈”、“紫金·智慧”、“紫金·成长”、“紫金·安居”、“紫金·厚德”等多个产品系列，横跨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证券投资、消费信贷多个市场领域，构建了包括不同风险收益配比和期限结构的产品体系，并根据客户需求不断展开产品创新，向主动管理型信托公司积极转型，在实现客户财产保值增值的基础上，全方位满足客户保护财产安全、财产传承与分割等一系列财富管理需求，在家族信托产品等领域展开了有效探索。

截止2013年12月，紫金信托平均每月发行15款优质信托产品，所有到期信托计划均按合同约定兑付，为投资人分配投资收益超过三十五亿元，实现了客户认购时合同约定的预期受益，切实满足了客户财富保值、增值的要求，成为众多高净值客户的投资首选。

（二）保障客户权益，维护信托财产安全

公司紧紧围绕“恪尽受托人职责，为受益人创造价值”，构建了一个纵向以业务生命周期为经线，覆盖项目投前、投中、投后，横向以风险类别为纬线，覆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切实保障客户财产安全。截止2013年末，公司所有已到期项目均按合同约定顺利兑付，全部固有、信托财产安全受托。

（三）强化风险提示，开展投资者教育

公司坚持合规推介信托产品，主动进行风险提示，正确评估投资者的投资决策承受能力水平，明确其投资目标与适宜投资标的，引导委托审慎做出投资决策，降低投资风险。

为提升信托行业的投资者认知度，帮助投资者更好地掌握信托投资知识，公司积极响应中国银监会、信托业协会和江苏省银监局的号召，通过参加“金融知识进万家”和“金融知识普及月”活动、举办投资者座谈会、理财经理一对一宣讲等多种形式的、不断加强投资者教育，保护投资者权益。

（四）提升服务能力，完善沟通机制

第一，优化服务体验，提升服务效率。公司400客户服务专线24小时为客户提供服务，成为客户产品咨询、信息查询、疑难解答的贴心帮手。公司围绕客户体验，全新改版官方网站，并开通官方微博、微信，及时向客户传递行业最新动态、投资建议以及公司最新资讯，建立了与投资者沟通的良好桥梁。2013年，公司还相继上线“网上签约功能”、“销售预约服务功能”，服务效率大大提高。

第二，财富管理与生活品质双提升，增值服务再升级。从客户的资产配置到客户关注的方方面面，公司信守承诺，用心服务。2013年，公司组织了钢琴音乐会、健康讲座等丰富多彩的客户互动活动，为客户的“财富升值+生活品质”保驾护航。

第三，强化服务监督体系，全方位提升客户满意度。公司严格遵守银监会《关于完善银行业金融机构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切实做好金融消费者保护工作的通知》、《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加强银行业客户投诉处理工作的通知》等规定的要求，明确对于客户投诉的处理程序，依托电话、网络、微信、微博等渠道，实现服务投诉受理“零距离”、客户投诉“全响应”。同时，持续强化服务监督机制，多维度推进服务监督管理工作，全方位保障客户服务质量。

六、积极保障员工权益，全面帮扶员工成长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发行概况
本次发行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本次发行数量：68,704,412股
本次发行价格：3.20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369,837,795.60元
募集资金净额：348,180,715.28元
二、认购对象的数量和认购情况
三、发行上市日期
本公司于2014年7月31日就本次新增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发行日期为68,704,412股A股股份已于2014年7月31日分别登记至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7名特定投资者名下，增发后本公司股份数量为542,065,112股。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12个月）。
四、本次发行股份自上市流通日期为2015年7月3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五、发行过户情况
六、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决策程序及核准情况
1、2013年3月22日，经上交所审批，天业股份股票自2013年3月22日起暂停本次重组事项而停牌。
2、2013年7月18日，天业股份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预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3、2013年10月16日，天业股份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4、2013年11月1日，天业股份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5、2014年1月22日，天业股份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关联交易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6、2014年4月22日，中国证监会召开天业股份公开发行《关于核准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向山东天业房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37号），核准天业股份向天业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天业股份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7、2014年6月6日，天业股份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实施2013年分红派息方案调减公司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关联交易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山东天业房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之一》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36,982.73万元，根据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上限及上述发行价格1.6元/股测算，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20,038,600股。
（二）本次发行情况
公司按照本次发行期间召开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6.87元/股（因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日期间2012年度、2013年度分红，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7.66元/股），向天业集团发行股份162,209,500股，认购资金共持有约6.67%股权，超额部分320元/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天业集团补足；发行对象认购资金认购完成，本公司拥有天业集团100%股权。
二、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发行数量：68,704,412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价格3.20元/股。
根据天业股份董事会会议、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3年7月17日，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价格为3.19元/股，不低于此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3.12元/股。2013年度、2014年度分红，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3.6元/股），向天业集团发行股份162,209,500股，认购资金共持有约6.67%股权，超额部分320元/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天业集团补足；发行对象认购资金认购完成，本公司拥有天业集团100%股权。
（b）募集资金及发行费用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验资报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69,837,795.6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48,180,715.28元。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天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42
（6）发行股票的限制期
七名特定投资者认购股票的限制期均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
（二）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7月31日分别登记至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7名特定投资者名下，增发后本公司股份数量为542,065,112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69,837,795.6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48,180,715.28元，新增股本人民币68,704,412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48,180,715.28元》的验资报告。
4、股份登记情况
本公司已于2014年7月31日就本次新增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发行日期为68,704,412股A股股份已于2014年7月31日分别登记至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7名特定投资者名下，增发后本公司股份数量为542,065,112股。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12个月）。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或者以资产支付，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五）独立财务顾问及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结论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天业股份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批准和核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相关的过户手续办理完毕，过户手续合法有效。天业股份已经合法有效地取得了标的资产，天业股份本次重组非公开发行的16,220.9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询价、定价、定价依据、定价过程和定价结果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天业股份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新增股份68,704,412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该事项的办理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天业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条件，同意推荐天业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交所上市。
专项法律顾问认为：1、本次重组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重组标的资产已经完整交割，配套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2、《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补充协议之一》约定的生效条件业已得到满足并正在履行中；3、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协议均合法有效，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未出现违反相关协议约定的情形；4、本次重组已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重组办法》、《发行办法》、《发行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5、天业股份尚需就本次重组涉及的股份变动事宜办理股份上市及相应的信息披露手续，并办理注册手续。本所律师认为，目前上述事项正在办理过程中，天业股份尚需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就配套募集资金增发股份发行办理信息披露手续；天业股份及天业集团尚需履行关于本次重组所涉盈利预测补偿的约定，上述后续事项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二、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非公开发行按照《认购邀请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发行人与中国证券网根据簿记建档等情况，认购价格“认购价格优先、认购金额优先、收到申购报价单”传真时间优先”原则确认认购资格认购及获股数量。本次发行认购价格为3.20元/股，发行股票数量为68,704,412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69,837,795.60元，股份发行数量不超过中国证监会核准的162,209,500股，发行对象数量为7名，不超过10名。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及其获股情况的如下情况：
（一）发行对象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股数量(股)	获股金额(元)
1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033,587	38,011,596.10
2	华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84,446	7,462,209.80
3	山东恒邦投资有限公司	18,011,984	110,144,096.30
4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47,619	63,299,729.20
5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339,809	39,904,796.20
6	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028,571	37,979,997.30
7	华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158,476	63,998,998.80
	合计	58,704,412	369,837,795.60

上述特定投资者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发行价格和发行对象与公司关系
1、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肖凤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松花江路2901号1幢B区3楼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资金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
2、华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壹佰贰拾叁亿元

公告编号：临2014-042
法定代表人：李飞
注册地址：天津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水滨线2号海1号于家堡金融区服务中心101-30
经营范围：人身保险业务；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人寿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和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
法定代表人：阮红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619号605室
法定代表人：田丹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4、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勇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9楼
经营范围：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5、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勇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9-2期31-32层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6、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
法定代表人：王其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沈塘路99弄1-9号1幢901室
经营范围：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7、华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贰拾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金海
注册地址：天津滨海新区世纪大道100号B座
经营范围：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境内有关资产受托管理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单质押、拆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

根据相关约定，本次发行前发行对象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大股东变化情况
截至2014年7月26日，本次发行前前十名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山东天业房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67,519,100	55.35%
2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5,268,878	11.43%
3	恒邦	19,144,096	3.91%
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	6,719,322	1.39%
5	四川恒信有限公司—康平八号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406,477	1.32%
6	现代农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康平一号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477,600	0.93%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92,604	0.78%
8	上海恒邦投资有限公司	3,420,300	0.71%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证质押融资融券	3,046,237	0.63%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资产管理部资产管理	2,666,234	0.55%
	合计	360,631,892	74.61%

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前十名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山东天业房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67,519,100	49.50%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268,878	10.20%
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康平八号证券投资基金计划	11,740,611	2.17%
4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158,476	1.87%
5	长信基金—一个账户行—长信基金—天弘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47,619	1.85%
6	恒信	7,302,000	1.35%
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	6,719,322	1.24%
8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恒信增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339,809	1.17%
9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康平八号证券投资基金计划	6,033,587	1.11%
10	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康平八号证券投资基金	6,028,571	1.11%
	合计	387,154,973	71.42%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投资于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2014年中小企业可交换私募债券(该债券未在深圳交易所上市)。依《基金部通知【2012】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现将相关投资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到期期限(天)	收益率(票面利率%)
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2014年中小企业可交换私募债券	30000	2	7.30%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五日

紫金信托一直将人才视为公司最有价值的财富,始终坚持“以人为本”,保障员工权益,畅通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全面提升员工的能力素质,搭建员工成长舞台,帮助员工实现自我价值,促进员工和企业共同成长,共同成长。

（一）维护员工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各项相关规定，提供平等的就业机会，并不断完善科学绩效考核机制和公平合理的薪酬制度，根据不同团队的工作性质，分别制定绩效考核目标，具体落实到每一位员工，将考核结果与薪酬直接挂钩，保证绩效考核公平合理。

公司十分重视工会组织在员工权益维护中的作用，加强工会组织建设，定期开展民主生活会，倾听和了解员工诉求，切实维护员工各方面合法权益。

（二）支持员工发展

公司建立“好人好事”的用人机制，通过团队负责人竞聘上岗和非管理岗位员工双向选择，为员工个人能力展示提供机会，促进公司内部人才的合理流动和人员的优化配置。

公司倾力打造“紫金学堂”，立足实用，不断完善培训体系。针对前、中、后台部门定制化培训课程，将培训与实际工作密切结合，切实提升团队专业能力。鼓励员工有针对性地将提升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帮助员工在职业生涯获得更好发展。

（三）关爱员工身心

公司努力提升员工的归属感和幸福感，为员工创造良好舒适的工作环境和愉悦的工作心情，让员工面对客户的微笑真正发自内心，充满自信。

公司切实关注员工健康，组织年度体检，为员工提供多样化健身设施和补充商业医疗保险，并多次组织开展健康知识讲座，通过人性化的假期安排，给予女员工在孕期和哺乳期更多的体贴，为每位员工的生日、节日、周年纪念日准备温馨的祝福和精致的礼物，贴心慰问员工生活，设计富有趣味性的户外活动，成立员工兴趣爱好俱乐部，举办小型运动会、迎春联谊会等文类活动，营造轻松活跃的工作气氛，让员工充分感受到公司的关爱和温暖。

七、助力地方经济发展，主动投身民生改善

（一）助力地方经济发展
公司充分运用信托横跨资本市场、货币市场和产业市场三大领域的制度优势，将金融资本引入实体经济，促进社会资本与优质项目高效对接。2013年，公司为实体经济融资27.635亿元，成立相关信托项目94个，涉及领域涵盖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建筑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住宿和餐饮业等方面。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公司积极探索创新融资模式，以信托为纽带，以财政资金为先导，引入社会资金，用市场化手段放大政府对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2013年，公司成立用于中小企业贷款的专项信托项目13个，支持了17家中小企业的发展，在有效的风险控制下为中小企业的发展保驾护航。

（二）主动投身民生改善

公司积极发挥信托制度优势，采取切实有效的风控手段和灵活多样的融资工具，引入更多的社会资金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成立了“紫金·安居”系列保障房信托，投资于保障性住房建设、棚户区改造等民生工程，为城市中低收入家庭居住住房改善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公司不断创新产品设计、拓宽服务渠道，紧跟国家政策思路，积极投身于服务“三农”经济中。在土地流转、农业种植、养殖等方面，通过发挥信托制度优势，创新性提供综合性金融解决方案，为“三农”问题的解决提供新思路，探索新方向。

八、展望未来

2014年，紫金信托将继续秉承“责任·专业·开放·分享”的经营理念，履行企业公民职责，努力承担更多社会责任，实现自身可持续发展，回报股东、客户与员工，并为推动社会慈善事业进步、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和金融生态改善做出更大贡献。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编号：临2014-044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6月17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公司拟进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自2014年6月17日起连续停牌。2014年7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股票延期复牌公告》，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17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不超过30天。
公司拟收购对象为TMT（科技互联网、媒体和信息技术）行业企业，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仍在与潜在交易对方沟通协商相关交易方案，争取尽快取得实质性进展；相关中介机构继续开展尽职调查，协助进行重组方案的研究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停止受理富国汇利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的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直销网点(目前为上海投资理财中心)已于2014年7月11日起受理富国汇利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现由于业务调整,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8月7日起直销网点停止受理本基金的份额配对转换业务。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五日

关于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停止受理富国汇利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的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直销网点(目前为上海投资理财中心)已于2014年7月11日起受理富国汇利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现由于业务调整,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8月7日起直销网点停止受理本基金的份额配对转换业务。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五日